

中等财经学校试用教材

银行会计

聂鸿飞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中等财经学校试用教材

银 行 会 计

聂 鸿 飞 主 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银行会计 / 聂鸿飞主编. —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97

ISBN 7-5005-3320-9

I. 银… II. 聂… III. 银行会计 IV. F83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00467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邮政编码: 100010

北京财经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 毫米 32 开 8.25 印张 166 000 字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北京第 3 次印刷

印数: 20 011—25 010 定价: 9.30 元

ISBN 7-5005-3320-9 / F · 309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编 审 说 明

本书是全国财经类通用教材。经审阅，我们同意作为中等财经学校试用教材出版。书中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1996年8月28日

编写说明

目前，我国的投资管理体制与金融管理体制的改革正在不断深化，国家专业银行向国有商业银行的过渡正在积极而有效地进行，银行会计的具体内容和方法也随之进行了修订、补充和调整，渐趋规范化。为了适应上述形势的发展，满足投资专业中专教学的需要，在国家财政部的直接领导、组织和大力支持下，我们编写了这本《银行会计》教材。

在本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充分考虑了投资专业的教学目的与课程设置的具体情况，注意了本教材与其他课程教材的衔接与呼应，研究了教材与其他读物的不同要求与特点，做到编排合理、取舍得当。在编写内容上力求实用，并在一定程度上体现银行会计的发展趋势。

本教材由聂鸿飞担任主编，共九章。其中，第一章、第八章由广西财经学校聂鸿飞与青海财经学校刘伯云联合编写；第四章由聂鸿飞编写；第七章、第九章由刘伯云编写；第二章、第三章由宁夏财经学校张瑞编写；第五章、第六章由陕西财经学校张余良编写。全书由聂鸿飞修改定稿。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上编写时间较为仓促，本教材不

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指正。

编 者

1996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银行会计的对象与特点.....	(1)
第二节 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	(6)
第三节 银行会计基本核算方法.....	(9)
第二章 联行往来.....	(33)
第一节 联行往来概述.....	(33)
第二节 全国联行往来.....	(39)
第三节 分、支行辖内往来.....	(58)
第四节 联行汇差.....	(62)
第五节 全国电子联行往来.....	(68)
第三章 金融机构往来.....	(75)
第一节 商业银行与人民银行往来.....	(75)
第二节 同业往来.....	(84)
第四章 结算业务.....	(97)
第一节 结算业务概述.....	(97)
第二节 汇兑结算业务.....	(100)
第三节 托收承付结算业务.....	(106)

第四节	委托收款结算业务·····	(113)
第五节	支票·····	(115)
第六节	银行汇票·····	(123)
第七节	商业汇票·····	(129)
第八节	银行本票·····	(139)
第九节	信用卡·····	(146)
第五章	存款业务·····	(151)
第一节	存款业务概述·····	(151)
第二节	单位存款·····	(156)
第三节	储蓄存款·····	(161)
第四节	存款利息·····	(169)
第六章	贷款业务·····	(177)
第一节	贷款业务概述·····	(177)
第二节	贷款业务的会计处理·····	(181)
第三节	贷款利息·····	(191)
第七章	损益·····	(194)
第一节	营业收入·····	(194)
第二节	营业支出·····	(196)
第三节	营业外收支及营业税金·····	(198)
第四节	利润及利润分配·····	(201)
第八章	会计报表和会计分析·····	(207)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207)
第二节	会计报表的编制·····	(209)
第三节	会计分析·····	(234)
第九章	年度决算·····	(242)

第一节	年度决算的意义和内容·····	(242)
第二节	年度决算的准备·····	(244)
第三节	决算日工作及决算报表·····	(248)

第一章 概 述

会计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作为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会计随着生产的发展而不断发展。人类社会历史已经证明，经济越发展，会计就越重要。

社会化大生产的不同分工对会计提出了不同的要求，于是，将会计学的基本原理具体地运用于不同的部门和专业则形成不同的专业会计。银行会计便是整个社会会计核算体系中的一种专业会计。银行会计是运用会计基本原理，结合银行业务特点，对银行的业务和财务活动进行核算、反映和监督的一种专业会计。

第一节 银行会计的对象与特点

一、银行会计的对象

会计的对象，是指会计所要核算和监督的内容。银行会计的对象是在会计一般对象的基础上，结合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及其经营活动的特点而决定的。

在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中，银行是国家经营管理金融工作的机构。随着我国的经济体制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

的转轨，目前已初步形成了以中央银行（中国人民银行）为核心，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金融机构体系。在这个体系里，中国人民银行作为我国的中央银行，负责拟定金融政策、掌握货币发行、经理国家金库、管理金融市场，通过领导、管理、协调、监督、稽核各商业银行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业务工作，实施金融的宏观控制，调节社会经济生活；国有商业银行主要是指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等，它们作为国有的金融企业，直接从事银行经营活动，在规定的业务范围内，依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独立行使职权，开展各种货币信用业务。同时通过经济核算、计算成本、指标考核、分配利润来进行银行财务核算，努力提高银行经济核算。在业务上，商业银行应接受中央银行的领导，且必须在中央银行开设帐户。本书主要介绍商业银行会计方面的内容。

商业银行作为国有金融企业，它的基本经营业务是通过办理存款、办理结算、借入资金、发行债券以及从国家拨入资本金等渠道筹集资金；通过发放贷款、购置各项资产等方式运用资金。在办理上述业务的过程中还要发生各种财务收入与支出，核算盈亏。以上基本经营业务所引起的银行资金数量上的增减变化及其结果都需要银行会计进行连续、系统、完整、及时的核算和监督，并进行分析和检查，从而构成了银行会计对象的具体内容。

综上所述，银行会计的对象，是我国社会主义银行的资金运动，亦即银行业务活动和财务活动中用价值形式来核算和监督的资金筹集和资金运用的增减变动过程及其结

果。

与其他企业一样，银行会计对象的具体情况可以而且应该从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以及收入、费用、利润等会计要素方面来考察与认识。

（一）银行的资产

资产是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银行作为金融企业，其资产是指银行资金的存在形式。主要包括如下几项内容：

1. 各种贷款。银行贷款，是银行利用信贷资金，以偿还和付息为条件，将资金提供给需求者的信用活动。贷款是商业银行的主要资产和最主要的信贷业务。商业银行的贷款种类可分为信用贷款、抵押贷款和其他贷款等。

2. 现金资产。现金资产是商业银行所拥有的最具有流动性的资产。根据银行的具体情况，现金资产主要包括库存现金，在人民银行存款、存放同业资金和同业往来中的应收款等。

3.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在规定标准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银行的固定资产指银行的房地产和设备等。

4. 其他资产。银行的其他资产包括经营投资、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等。

（二）银行的负债

负债是企业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需要以资产或劳务偿付的债务。银行的负债是银行筹集信贷资金的十分重要的来源。主要包括如下几方面：

1. 各种存款。存款是银行吸收社会闲置资金的信用活动。存款资金是银行信贷资金的重要来源。

2. 借入资金。商业银行的借入资金是指向人民银行借款和向同业拆借的资金，借入资金是商业银行信贷资金的又一来源。

3. 金融债券。金融债券是金融机构为筹集资金而发行的一种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筹集而来的资金是商业银行信贷资金的有效补充。

4. 结算资金。结算资金是指银行在办理结算业务过程中临时取得与占用的资金。

(三)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企业投资人对企业净资产的所有权。银行全部资产减去银行全部负债后的净额即是银行的净资产。国有商业银行的所有者权益包括国家对银行投入的资本、以及形成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四) 银行的收入、支出与利润

1. 收入。即财务收入，是指商业银行在办理经营业务中所发生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外收入等。

2. 支出。即财务支出，是指商业银行在办理经营业务中所发生的营业支出和营业外支出等。

3. 利润。商业银行的利润是一定期间内财务收入总额大于财务支出总额而取得的财务成果。

二、银行会计的特点

银行会计作为我国会计体系中的一种专业会计，一方

面，它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具有企业会计所共有的要素与特征。另一方面，银行会计是为银行经营业务服务的，而银行经营的业务与其他部门行业经营的业务相比又具有较大的差别，这就使得银行会计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行业的会计相比，存在着与众不同之处。银行会计的特点体现在：

（一）综合反映国民经济活动的情况。银行会计的业务大部分是对外的业务，直接面向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银行客户的资金收付活动，除少量符合现金使用规定而使用现金办理之外，大多数都通过在银行开立的帐户转帐实现。对这些资金收付的审查监督、核算反映与办理就构成了银行会计日常的和大量的业务工作。正因为如此，通过银行会计的帐表等会计资料，可以了解各单位、行业、部门乃至整个国民经济的经济活动情况。

（二）既进行财会管理与核算又从事业务经营活动。在大多数的企业里，业务经营活动与会计管理核算是分别由企业的业务部门与会计部门进行的，会计部门不直接参与业务经营。银行则不然，银行的各项业务经营都是通过货币资金的收付来实现的，这就要求其业务经营活动通过会计组织来进行。因此，银行会计不仅要象其他专业会计那样做好会计管理与核算工作，同时还必须搞好存款、贷款、结算等业务经营活动。

（三）帐务处理强调及时。银行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具体内容，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单位的经济活动相联系，如果银行会计的帐务处理不及时不准确，不仅会影响银行

本身的管理与核算的质量，而且直接关系到各往来部门、单位的资金周转，关系到国民经济产供销活动的正常进行。所以，银行会计的帐务处理要求当时记帐、每日结帐、及时报帐。

(四) 有一整套严密统一的会计管理与核算方法。银行会计核算范围广泛、社会性强、业务量大。为了规范经营行为，严格会计管理和会计业务处理程序，确保核算质量，银行会计制度依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制定了全国统一的会计科目和业务处理手续。同时，银行会计还具有严密的传票制度和内部牵制的原则，从而能够防止会计核算处理中的错乱，保证银行会计工作的正常进行，保障资金财产安全。

第二节 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

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指在银行内设置专门的会计组织体系，配备必要的会计工作人员，并根据会计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结合银行业务的特点与要求，建立健全各种会计制度。它包括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会计制度三个方面。

一、会计机构

目前，在我国的中央银行和各商业银行，会计机构的设置均与银行的机构建制、管理体制相适应。各行的会计机构体系一般如下图：

总行·····	会计部（司）	} 管辖行会计机构
分行·····	会计处	
地市中支（二级分行）·····	会计科	

支行（办事处）·····会计股——基层行会计机构

县支行或城市办事处以下的处所，因其业务不多，不进行独立核算，一般不专设会计机构，而是配备专职会计人员负责会计工作。

管辖行会计机构是不直接对外办理业务的银行内部会计工作的领导管理机构。它的主要任务是组织领导辖内会计工作，研究制定符合辖内实际的会计制度及实施细则，监督与检查财会制度的执行，推广先进经验，培训会计人员，组织技术竞赛，解释或修订会计制度等。基层行会计机构是既负责管理全辖的会计工作，又要对外办理业务的会计机构。它直接面向各单位、企业或个人等客户开展业务，处于会计工作的第一线。管辖行如需要办理较多的对外业务时，可设置营业部负责。营业部的会计机构属基层行会计机构。

各级行会计机构，接受本行行长和上级行会计机构的直接领导。

二、会计人员

会计机构由会计人员组成，各级会计机构的工作任务需要由会计人员来实现与完成。因此，配备足够数量的具有一定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的会计人员，是做好银行会计工作，充分发挥银行会计职能作用的基础与前提。

（一）银行会计人员的职责



1. 认真组织、推动会计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办法的贯彻执行。

2. 根据银行会计工作的任务，认真进行会计核算与监督。

3. 遵守、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同违法乱纪行为作斗争。

4. 讲究职业道德，履行岗位职责，文明服务，优质高效，廉洁奉公。

(二) 银行会计人员的权限

1. 有权要求各开户单位及银行其他业务部门，认真执行财经纪律和银行有关的规章制度、办法。如有违反，会计人员有权拒绝办理。对违法乱纪的，会计人员有权拒绝受理，并向本行行长或上级行报告。

2. 有权越级反映。会计人员在行使职权过程中，对违反国家政策、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的事项，同本行（处）行长（主任）意见不一致时，如行长（主任）坚持办理的，会计人员可以执行，但必须向上级行提出书面报告，请求处理。

3. 有权对本行各职能部门在资金使用、财产管理、财务收支等方面实行监督。各级行处的领导和有关人员应支持会计人员行使工作权限，如有对会计人员行使职权进行刁难或打击报复的情况，上级行要严肃处理。

三、会计制度

会计制度是指进行会计工作的必须遵循的规则、方法和